

大化瑶族自治县 2025 年以工代赈示范项目-岩滩镇棉山村、共和乡弄乐村、都阳镇
双福村排洪渠道工程

施工承包合同

发包方（甲方）：大化瑶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

承包人（乙方）：广西坤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6 月 9 日



10



第一节、合同协议书

大化瑶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发包人”）为实施 大化瑶族自治县 2025 年以工代赈示范项目-岩滩镇棉山村、共和乡弄乐村、都阳镇双福村排洪渠道工程，已接受 广西坤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承包人名称，以下简称“承包人”）对该项目 大化瑶族自治县 2025 年以工代赈示范项目-岩滩镇棉山村、共和乡弄乐村、都阳镇双福村排洪渠道工程 的投标，并确定其为中标人。发包人和承包人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1.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
- （2）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3）专用合同条款（含附加条款）；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其他合同文件。

2. 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

3. 签约合同价：人民币（大写）柒佰肆拾叁万贰仟壹佰零柒元伍角贰分（¥ 7432107.52 元）。

4. 承包人项目经理：陆虎飞；技术负责人：许建标；专职安全员：陆文杰。

5. 工程质量符合 合格 标准。

6. 承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承担工程的实施、完成及缺陷修复。

7. 发包人承诺按合同约定的条件、时间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8. 承包人承诺执行监理人开工通知，计划工期为 210 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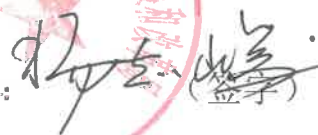
9. 本协议书一式 陆 份，合同双方各执 贰 份，县财政局 壹 份，监理 壹 份。

10. 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11.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综合单价合同。本项目为以工代赈项目，需要支付农民工劳务报酬贰佰陆拾陆万元（¥2660000元）以上。

发包人：大化瑶族自治县
发展和改革局（盖章）

承包人：广西坤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项目负责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2025年 6 月 9 日

2025年 6 月 9 日

第二节、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

编号: E4512002876003637001001

广西坤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方于 2025 年 05 月 22 日所递交的大化瑶族自治县 2025 年以工代赈示范项目-岩滩镇棉山村、共和乡弄乐村、都阳镇双福村排洪渠道工程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并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人民币柒佰肆拾叁万贰仟壹佰零柒元伍角贰分(¥7432107.52)

工 期: 210 日历天。

工程质量:合格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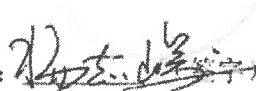
项目经理:陆虎飞,项目经理编号:桂 245171900435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到大化瑶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与我方签订施工合同协议书,在此之前按招标文件第 2 章投标人须知第 7.4 条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担保。

特此通知。

招标人:大化瑶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
(盖单位公章)

招标代理机构:广西洋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5 年 5 月 29 日

2025 年 5 月 29 日

第三节、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一) 投标函

大化瑶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大化瑶族自治县2025年以工代赈示范项目-岩滩镇棉山村、共和乡弄乐村、都阳镇双福村排洪渠道工程(项目名称)大化瑶族自治县2025年以工代赈示范项目-岩滩镇棉山村、共和乡弄乐村、都阳镇双福村排洪渠道工程(标段名称)施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人民币(大写)柒佰肆拾叁万贰仟壹佰零柒元伍角贰分(¥7432107.62元)的投标总报价,工期210日历天,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承包工程,修补工程中的任何缺陷,工程质量达到合格标准。

2. 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本投标文件。

3.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投标保证金口投标保证金一份,金额为人民币(大写)零元(¥0.00)。

4. 如我方中标:

(1) 我方承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 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 我方承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 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第2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无(其他补充说明)。



投标人: 广西坤城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江建 (签字或电子签名)

地址: 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南宁片区凯旋路16号广西裕达集团南宁五象总部基地广东大厦十五层 1506 号房

邮政编码: 530000

电话: 0771-55816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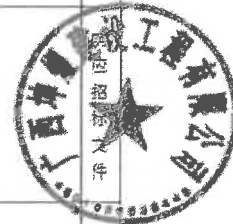
传真: 0771-5581677

网址: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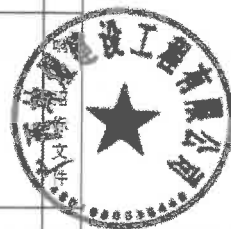
2025年05月21日

(二) 投标函附录

序号	条款名称	合同条款号	约定内容	备注
1	项目经理	1.1.2.4	姓名：陆虎飞 身份证号码： 432231199104033512 职称： 职称证：GX22022043961、土地工程与 技术 注册执业资格： 二级建造师注册证书、水利水电工程、 桂245171900435	响应 招 标 文 件
2	技术负责人	1.1.2.4	姓名：许建标 身份证号码： 330822198609240614 职称： 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GX23022044592）	响应 招 标 文 件
3	专职安全员	1.1.2.4	姓名：陆文杰 身份证号码： 452701199409082736 水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书号码： 桂水安C20220000428	响应 招 标 文 件
4	工期	1.1.4.3	天数210 日历天	响应 招 标 文 件
5	缺陷责任期 (工程质量保修期)	1.1.4.5	双方约定本项目的质量保修期为保修期 的起算日至通过竣工验收后一年。	响应 招 标 文 件
6	分包	4.3	因不允许； □允许，分包工程项目： 分包金额限额：	响应 招 标 文 件
				响



7	价格调整差额计算	16.1.1	见价格指数权重表	应招 标文 件
8	投标报价	符合第 2 章“投标人须知”第 3.2.2 项规定	符合第 2 章“投标人须知”第 3.2.2 项规定	响 应 招 标 文 件
9	投标内容	符合第 2 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本工程施工共划分为 1 个标段，招标范围为全部设计图纸内容，具体内容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响 应 招 标 文 件
10	工期	符合第 2 章“投标人须知”第 1.3.2 项规定	计划工期：210 日历天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06 月 03 日 计划完工日期：2025 年 12 月 30 日	响 应 招 标 文 件
11	工程质量	符合第 2 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达到合格标准	响 应 招 标 文 件
12	投标有效期	符合第 2 章“投标人须知”第 3.3.1 项规定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日历日）	响 应 招 标 文 件
13	投标保证金	符合第 2 章“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	本项目无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响 应 招 标 文 件
14	权利义务	符合第 4 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	符合第 4 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	响 应 招 标 文 件
				响



15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 5 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不得超过经评审的招标控制价中相应的综合单价。	符合第 5 章“工程量清单”给出的范围及数量，且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的综合单价不得超过经评审的招标控制价中相应的综合单价。	应招标文件
16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符合第 7 章“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规定	符合第 7 章“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规定	响应招标文件
17	投标承诺	符合第 8 章“投标文件格式”承诺书的要求	符合第 8 章“投标文件格式”承诺书的要求	响应招标文件
18	其他要求	符合第 2 章“投标人须知”第 10.13 项规定	符合第 2 章“投标人须知”第 10.13 项规定	响应招标文件
19	招标范围	符合第 2 章“投标人须知”第 1.3.1 项规定	本工程施工共划分为 1 个标段，招标范围为全部设计图纸内容，具体内容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响应招标文件
20	质量要求	符合第 2 章“投标人须知”第 1.3.3 项规定	达到合格标准	响应招标文件



招标人：广西环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 江建 （签字或电子签名）

2023年05月21日

价格指数权重表

基本价格指数的基准日：

名称	基本价格指数	权重	价格指数来源

		代号	指数值	代号	允许范围	投标人建议值	
定值部分				A			
变 值 部 分	人工费	F ₁₁		B ₁	至		
	钢材	F ₁₂		B ₂	至		
	水泥	F ₁₃		B ₃	至		
合计					1.00		

注：除另有约定外，可调因子、可调因子和变值权重、允许范围以及基本价格指数的基准日期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确定，变值权重由投标人填写，可调因子的价格指数或价格指数的计算参数的选择由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确定。

投标人：广西坤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盖单位电子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江建（签字或电子签名）

2025年05月21日

第四节 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1.1 词语定义

1.1.1 合同当事人和人员

1.1.1.2 发包人： 大化瑶族自治县发展和改革局。

1.1.1.3 承包人： 广西坤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1.1.5 分包人： 不允许分包。

1.1.1.6 监理人： 韦飞翔。

1.1.2 日期： 210 日历天。

1.1.2.1 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 双方约定本项目的质量保修期为保修期的起算日至通过竣工验收后一年。

1.2 合同文件的优先顺序

进入合同的各项文件及其优先顺序如下：

- (1) 合同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合同谈判备忘录)；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 (4) 专用合同条款(含附加条款)；
- (5) 通用合同条款；
- (6) 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
- (7) 图纸；
- (8)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9) 投标文件其他内容；
- (10) 其他合同文件。

1.3 联络

1.3.1 来往函件均应按技术标准和要求(合同技术条款)约定的期限送 ， 发包人确认往来函件、通知的送达地址为：大化瑶族自治县大化镇花锦路 1 号党政办公大楼五楼，收件人： 韦升 ； 联系电话： 13788180536 。

2. 发包人义务

2.1 提供施工场地

2.1.1

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场地范围为：发包人负责协调项目当地乡镇政府和村委会办理工地范围内的相关手续和协调工作，向承包人提供施工用地。

2.1.2

发包人应在开工前14天内，向承包人提供与施工现场相关的工程地质和地下管线

资料，对资料的真实准确性负责。但发包人对承包人在使用上述资料时所作的分析、判断和推论不承担责任。发包人负责协调处理施工场地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的保护工作，并协助解决对承包人施工有干扰的外部条件。

2.1.3

在施工中涉及到群众房屋、迁坟、土地、林木、青苗等纠纷，由承包人和当地乡镇人民政府出面协调解决，费用由承包人自行解决。

2.2 其他未尽事宜待签订施工合同时双方再协商。

3. 监理人

3.1 监理人的职责和权力

3.1.1 监理人须根据发包人事先批准的权力范围行使权力，发包人批准的权力范围：按本工程委托监理合同。

4. 承包人

4.1 承包人项目负责人：

(1) 同一施工项目负责人不能同时在两个及以上的工程项目上担任施工项目负责人。

(2) 承包人应保证项目负责人每月在工地现场的时间不少于22日，否则将按每人每天人民币300元的标准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处理后报请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将结果记入市场主体信用档案，公布不良行为记录。上述人员因其他事务需短期离开工地，应向发包人请假，经批准后方可离开，离开期间应委托项目相关负责人负责其外出时的日常工作。

4.2 承包人人员的管理

承包人应保证项目总工（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每月在工地现场的时间不少于22日，否则将按每人每天人民币300元的标准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上述人员因其他事务需短期离开工地，应向发包人请假，经批准后方可离开，离开期间应委托项目相关负责人负责其外出时的日常工作。

4.3 承包人的一般义务

4.3.1 其他义务

(一) 办理有关保险。

按照《建筑法》规定，必须在工程开工前，为参加本合同工程现场施工的所有作业人员及管理人员，包括参加工程建设的管理人员、监理人员、施工人员(含民工)办

理工伤保险，并缴纳工伤保险费。同时，按照《建筑法》规定，为施工现场从事危险作业的人员办理意外伤害保险。必须在工程开工前办理完建筑意外保险的投保手续，为参加本合同工程现场施工所有作业人员及管理人员，包括参加工程建设的管理人、监理人、施工人（含农工）办理建筑意外伤害保险，支付保险费（意外伤害保险费为中标的工程量清单总价的 3%，由承包人承担）。

保险期限自投保之日（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时止，时间上涵盖施工全过程的任一时段。

鉴于本合同工程各工种调动频繁、用工流动性大等特点，投保实行不记名和不计人数的方式，一旦该工程项目发生人员意外伤害，只要是在该工程发生的，都应该由保险公司在保险责任范围内负责赔付。

（二）执行农工工资保证金制度，缴纳农工工资保证金（适用于在本自治区行政区域内施工的所有水利水电工程项目）

1、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交通运输厅 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厅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广西监管局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工程建设领域农工工资保证金规定实施办法的通知》桂人社规〔2021〕16 号文精神，施工总承包单位应当自工程项目取得施工许可证，开工备案或开工报告批复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依法不需要办理施工许可证、开工备案或开工报告批复的工程项目自签订施工合同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持营业执照副本、与建设单位签订的工程施工合同在经办银行开立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存储工资保证金。住所地在广西境内的（或住所地不在广西境内的）承包人必须向其住所地（或工程项目实际用工地的）相关劳动保障部门履行以下义务：

（1）按以下标准在劳动保障部门指定的账户足额存入农工工资保证金：工资保证金按工程建设项目施工合同额2%的比例存储，房屋市政（单个项目）等工程的存储金额不超过 60 万元；交通运输（单个项目）等工程的存储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水利（单个项目）等工程的存储金额不超过 200 万元。

① 承诺中标后及时、足额存入农工工资保证金。

②承诺依法足额支付农工工资，一旦其承建的工程项目出现拖欠农工工资情况的，可由劳动保障部门从工资保证金中先予垫支。

承包人应当持根据上述作出的承诺和说明、存入农工工资保证金的银行凭证到劳动保障部门报备。由劳动保障部门出具备案证明后办理开工手续。

（三）执行广西壮族自治区解决企业拖欠工资问题联席会议关于保障农工工资支付的有关规定，确保农工工资无拖欠。

依法与招用的农工签订并履行劳动合同或农工用工合同，建立职工名册，及时办理劳动用工备案。承包人从工程进度款中提取36%作为劳务报酬发放资金，存入公

司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管理，执行银行代发农民工工资制度和农民工工资保证金制度。

（四）工程施工的义务和责任

（1）承包人应负责施工场地内部的水、电等施工管、线路的铺、架设及其费用，并按供电部门规定向供电部门(或发包人)交纳水、电费。发包人提供的接电点在签订合同时明确。另外，施工通讯及设施由承包人负责并承担费用。

（2）除民房外，承包人应按监理人的指示负责拆除、清理已征用土地上的杂物、灌木、树木、树根、杂草等。

（3）承包人应充分理解有一些设施(如施工道路、桥梁)可能会有其它人和单位使用通行，在使用过程中发生干扰时，应立即通知监理人并服从监理人的决定。监理人的决定应充分保障承包人的施工便利及成本节约控制要求，如因此造成承包人工期延误的，工期顺延。

（4）承包人应为监理人、发包人现场代表对施工现场的检查监督提供必要的配合，并对这种配合对施工的影响应有充分的考虑。

（5）工程竣工后，承包人应按监理人的指示清理施工现场直至监理人、发包人满意为止。

（6）对上述（1）～（5）项工作，费用已包括在有关单价和总价中，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由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7）经过公路、城市道路的施工车辆，必须按交警、城管、环保、环卫等部门规定执行。施工车辆的营运手续办理、清洗等一切费用由承包人承担。由于车辆超载、带泥或洒漏造成的道路损坏、环境污染等，其责任和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8）承包人必须文明、安全施工，在施工期间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发生的一切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等责任事故和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概由承包人承担。

（9）按照发包人的要求做好安全文明宣传、监督检查宣传等工作，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0）承包人应按约定时间和要求，完成以下工作：

① 按时提交施工组织设计、单位工程的施工方案。

② 每月 25 日向监理人提交当月工程进度报表及下月进度计划。

③ 承包人自行负责施工安全保卫工作及夜间施工照明。

④ 需承包人办理的有关施工场地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降尘管理等手续：遵守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交通、环卫和施工噪音降尘管理规定，如有发生，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⑤ 已完工程成品保护的特殊要求及费用承担：已完工工程未交付发包人之前，承包人按协议条款约定负责已完成工程的成品保护工作，保护期间发生损坏，承包人自费予以修复。工程竣工后发包人迟延验收或者验收后经承包人通知接收工程但未接收，发包人迟延验收超过30天或自承包人通知接收工程的期限届满之日起工程成品发生损

坏、损毁产生的修复费用及财产灭失等责任不由承包人承担。

⑥ 承包人有义务对施工场地周围管线(含地上及地下)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含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等进行探明并负责保护。

⑦ 施工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按城建卫生有关规定执行,由承包人负责,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⑧ 承包人承担施工场地、水电及运输通道的修建和维护、清场等费用。

(11) 双方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① 凡属于需要承包人交付给其他承包人的工作面以及与其他承包人交叉作业的工作面,承包人必须服从监理人的决定,按规定的完工日期完成并将清理好的工作面移交给发包人,并取得监理人的同意。

② 工程完工后,承包人应按监理人的指示清理施工现场。并在工程完工后 1 个月内完成并提交工程竣工资料和工程结算资料。承包人逾期提交,发包人将对承包人的拖延行为视为违约,并按 100 元/天计算违约金直至提交材料止,违约金从承包人应得的工程款中扣除,但其最终的累计总金额与各项逾期完工违约金合计不超过合同价格的 5%。

(12) 其他未尽事宜待签订施工合同时双方再协商。

(五) 根据国家以工代赈管理办法规定,优先吸纳建档立卡贫困劳动力、项目所在地低收入劳动力参加工程建设。

(六) 执行自治区关于松材线虫病防控工作的有关规定,工程建设采用的模板、支撑及脚手架以钢模板、钢支撑为主,木质模板及仿材尽量就地采购,避免长途转运。

4.4履约保证金: /。

4.5分包

4.5.1 本工程不允许分包。

4.6撤换承包人项目经理和其他人员

□4.6.1 中标人根据投标文件的承诺,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管理员、安全管理员等主要管理人员中标后不得更换(除因故去世、调离本单位外)。

☑4.6.2 投入本项目的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质量管理员、安全管理员等主要管理人员中标后,经中标人申请、监理单位审核允许、招标人同意后方可变更为不低于同等条件的人员。

4.6.3 项目经理每月在工地时间不少于 20 日,且未经招标人同意的,按未履职处理,由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处理后报请自治区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将结果记入市场主体信用档案,公布不良行为记录。

4.7不利物质条件

4.7.1 不利物质条件的范围: 在签订施工承包合同时明确。

5.材料和工程设备

5.1发包人提供的材料和工程设备

5.1.1发包人与承包人签订的施工合同中约定是否提供材料和工程设备：不提供。

6.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1承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6.1.1 承包人自行承担修建临时设施的费用，需要临时占地的，由承包人办理相关申请手续，发包人予以协助，发生的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6.2发包人提供的施工设备和临时设施

(1)发包人提供的的施工设备：不提供。

(2)发包人提供的临时设施：不提供。

7.交通运输

7.1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

道路通行权和场外设施的约定：施工合同中约定。

8.测量放线

8.1施工控制网

8.1.1 施工控制网的约定：由承包人负责测设。

9.施工安全、治安保卫和环境保护

9.1承包人的施工安全责任

9.1.1安全施工措施所需费用在投标时不得做竞争调整。

9.1.2下列工程应编制专项施工方案：在签订施工承包合同时明确（或无）。其中应组织专家论证和审查的专项施工方案：在签订施工承包合同时明确（或无）。

9.2文明工地

9.2.1本合同文明工地的约定：按水利部《水利系统文明建设工地评审管理办法》创建文明建设工地。

10. 开工和竣工（完工）

10.1本工程主体工程完工时间为：2025 年 12 月 30 日。

10.2发包人的工期延误

10.3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

10.3.1本合同工程界定异常恶劣气候条件的范围为：

- (1) 日降雨量大于 50 mm的雨日超过 1 天；
- (2) 10 级以上的持续 1 日的大风（以气象部门鉴定为准）
- (3) 日气温超过 40 °C的高温大于 2 天；
- (4) 日气温低于 -10 °C的严寒大于 2 天。
- (5) 造成工程损坏的冰雹和大雪灾害；
- (6) 6 级以上的地震；
- (7) 50 年一遇及以上的洪水；
- (8) 其他异常恶劣气候灾害。

10.4承包人工期延误

(1)逾期完工违约金表(参考格式)

序号	项目及其说明	要求完工日期	违约金(元/天)
	工程完工	2025年12月30日	1000元/天

承包人如未能按上表各节点要求的完工日期前完工，逾期完工违约金按 1000元/天” 计算。

(2) 全部逾期完工违约金与本合同约定的其他各项违约金合计金额的总限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发包人可从应向承包人支付的任何金额中扣除此项违约金或以其他方式收回此款，此违约金的支付并不能解除承包人应完成工程的责任或合同规定的其他责任。

10.5工期提前

工期提前资金约定：在保证工程质量的前提下，发包人鼓励承包人提前完工但本合同工程无提前工期奖金。

11. 暂停施工

11.1承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承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承包人在合同工期内非异常恶劣的气候条

件、政策性调整和发包人等因素暂停施工所产生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工期照计。

11.2 发包人暂停施工的责任

发包人承担暂停施工责任的其它情形：无。

12. 工程质量

12.1 质量评定

12.1.1 重要隐蔽单元工程 and 关键部位单元工程质量评定的约定：按项目划分结果确定。

12.1.2 工程合格标准为：达到设计要求及排洪渠道工程质量评定规程要求的合格标准；优良标准为：达到设计要求及排洪渠道工程质量评定规程要求的优良标准。达到优良的奖金为：无。

12.2 质量事故处理

12.2.1 工程竣工验收时，承包人及监理人向竣工验收委员会汇报并提交历次质量缺陷处理的备案资料。

13. 试验和检验

13.1 材料、工程设备和工程的试验和检验

13.1.1 水工金属结构、启闭机及机电产品进场后的交货检查和验收中，承包人负责查收设备规格及数量，并保管设备。

13.1.2 本工程实行见证取样的试块、试件及有关材料：水泥、钢筋、砂、碎石、石粉、格宾网（项目实施中使用的规格）、混凝土试块、砂浆试块。除此之外，监理人提出要求实行见证取样的其他材料和中间产品，有发包人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检测公司进行检测，费用有承包人承担。

13.1.3 工程竣工验收前，发包方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公司按每100米任选宽0.5-1米高1.5-2米选择一个抽样点，开展破坏性抽样检测。每发现一处质量不合格，在返工重建后另外按1：3选择三个点再抽样检查，以此类推。第一次检测费用由发包方承担，如质量不合格，返工重建后抽样检测费由承包方承担。

14. 变更

14.1 变更的范围和内容

（6）增加或减少合同中关键项目的工程量超过其项目工程总量的 10%，关键项目：依据项目划分审批界定，单价调整方式：①《工程量清单》中有适用于变更工作的项目时，应采用该项目的单价；②《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于变更工作的项目时，则可在合理

的范围内参考类似项目的单价或合价作为变更估价的基础，由发包人、监理人及承包人协商确定变更后的单价或合价，若存在争议时按第15.4 执行。

14.2 变更的估价原则

14.2.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中无适用或类似子目的单价，按照以下原则确定：①有定额可套的，套用编制控制价所选定额计算，并乘以中标价下浮系数（中标价下浮系数为中标价与控制价的比值），其中材料价格有信息价的按当地同期信息价，无信息的由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市场询价确定。②无定额可套的，由发包人、承包人、监理人市场询价确定。

14.3 承包人的合理化建议

14.3.1 承包人实现合理化建议的奖励金额为：无。

15. 价格调整

15.1 物价波动引起的价格调整

本项目不因为物价波动原因引起合同价格变动而调整。

16. 计量与支付

16.1 预付款

16.1.1 预付款

（1）工程预付款的总金额为签约合同价的 30%，分 一次支付给承包人。预付款的付款时间为：签订合同后1个月内。

（2）工程材料预付款的额度和预付办法约定为：无。

16.1.2 预付款保函(担保)

工程材料预付款的担保约定为：无。

16.1.3 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

工程预付款在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格的 20%时开始扣款，直至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的 80%时全部扣清。

$$R = \frac{A}{(F_2 - F_1)S} (C - F_1 S)$$

式中：R——每次进度付款中累计扣回的金额；

A——工程预付款总金额；

S——签约合同价格；

C——合同累计完成金额；

F1——开始扣款时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格的比例；

F2——全部扣清时合同累计完成金额达到签约合同价格的比例。上述合同累计完成金额均指价格调整前未扣质量保证金的金额。

工程材料预付款的扣回与还清约定为：无扣回。

16.2 工程进度付款

16.2.1 进度付款申请单

承包人提交进度付款申请单的份数：2份。

16.2.2 进度付款证书和支付时间

16.2.3 工程进度付款的支付比例

按实际完成工程量的 80% 支付工程进度款。发包人支付全部工程款达到 80%（含预付款），承包人要全部支付农民工劳务报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经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确认后付清。

16.3 质量保证金

16.3.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承包人一次性缴纳质量保证金（结算价金额3%）到发包人指定的账户。

16.4 竣工（完工）结算

16.4.1 竣工（完工）付款申请单

承包人应提交竣工付款申请单份数：2份。

(1) 承包人应在合同工程完工证书颁发后 60 天内，向监理人提交完工付款申请单 8 份，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完工付款申请单应包括以下内容：完工结算合同总价、发包人己支付承包人的工程价款、应扣留的质量保证金、应支付的完工付款金额。承包人如未能按期提交工程结算资料，逾期违约金按“1000 元/天”计算。未能按期提交竣工结算资料违约金的总限额与合同约定的其他各项违约金合计金额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发包人可从应向承包人支付的任何金额中扣除此项违约金或以其他方式收回此款，此违约金的支付并不能解除承包人应完成工程的责任或合同规定的其他责任。

(2) 监理人对完工付款申请单有异议的，有权要求承包人进行修正和提供补充资料。经监理人和承包人协商后，由承包人向监理人提交修正后的完工付款申请单。

16.4.2 竣工（完工）付款证书及支付时间

(1) 监理人在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完工付款申请单后的 14 天内完成核查，提出发包人到期应支付给承包人的价款送发包人审核并抄送承包人。发包人应在收到后 14 天内审核完毕，由监理人向承包人出具经发包人签认的完工付款证书。监理人未在约定时间内核查，又未提出具体意见的，视为承包人提交的完工付款申请单已经监理人核

查同意。发包人未 在约定时间内审核又未提出具体意见的，监理人或承包人提出发包人到期应支付给承包人的价款视为已经发包人同意 并已出具签认的完工付款证书。

(2) 发包人应在监理人出具完工付款证书后的 14 天内，将应支付款支付给承包人。发包人不按期支付的，按第 17.3.3 (2) 目的约定，将逾期付款违约金支付给承包人。

(3) 承包人对发包人签认的完工付款证书有异议的，发包人可出具完工付款申请单中承包人已同意部分的临时付款证书。存在争议的部分，按第 24 条的约定办理。

(4) 完工付款涉及政府投资资金的，按第 17.3.3 (4) 目的约定办理。

16.4.3 除按通用合同条款所说的内容外，增加以下内容：最终结算以财政评审（或审计机构审计）结果为准。

16.5 最终结清

16.5.1 最终结清申请单

承包人应提交最终结清申请单份数：6 份。

16.6 竣工财务决算

承包人应为竣工财务决算编制提供的资料：财务决算所需的一切资料。

17. 竣工验收（验收）

17.1 验收工作分类

根据《水利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水利部令第 30 号）和《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的相关规定执行。

17.2 分部工程验收

17.2.1 本工程由发包人主持的分部工程验收为：主体部分工程，其余由监理主持。

17.3 单位工程验收

17.3.1 提前投入使用的单位工程包括：在签订施工承包合同时明确。

17.4 阶段验收

18.4.1 本合同工程阶段验收类别包括：在签订施工承包合同时明确。

17.5 专项验收

17.5.1 本合同工程专项验收类别包括：在签订施工承包合同时明确。

17.6 施工期运行

17.6.1 需要在施工期运行的单位工程或工程设备为：在签订施工承包合同时明确。

17.7 试运行

17.7.1 试运行的组织：承包人组织；费用承担：承包人组织。

18. 缺陷责任与保修责任

18.1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期）的起算时间

本工程缺陷责任期（工程质量保修）计算如下：起算日按通用条款 19.1 和19.7 的约定，终止日按专用条款 1.1.2.1 约定。

19. 保险

19.1工程保险

建筑工程一切险和（或）安装工程一切险投保人：承包人；

投保内容：为参加本合同工程现场施工所有作业人员及管理人员，包括参加工程建设的管理人、监理人员、施工人员（含民工）办理工伤险保险费为中标的工程量清单总价的 3%、建筑意外伤害保险，支付保险费费为中标的工程量清单总价的 3%，由发
包人在办理开工手续前垫支，由承包人承担）；

保险金额、保险费率和保险期限：工伤险保险金额为人民币 60 万元（其中死亡保
险金额 60 万元，伤残保险金额视鉴定情况支付 1 万-40 万不等）；建筑意外伤害保险
金额为人民币 12 万元，其中意外伤害保险金额 10 万元，意外伤害医疗保险金额 2 万元。
承包人办理投保手续后，应将投保有关信息以布告形式张贴于施工现场，告之被保险人。保
险期限自投保之日（工程开工之日）起至工程竣工（或投入使用）验收时止，时间上涵
盖施工全过程的任一时段。

鉴于本合同工程各工种调动频繁、用工流动性大等特点，投保实行不记名和不计人数的方式，一旦该工程项目发生人员工伤或意外伤害，只要是在该工程发生的，都应该由保险公司在保险责任范围内负责赔付。

19.2第三者责任险

19.2.1第三者责任险保险费率：由承包人自行投保；

第三者责任险保险金额：由承包人自行投保。

19.3其他保险

需要投保的其他内容：由承包人自行投保；

保险金额、保险费率和保险期限：由承包人自行投保；

19.4对各项保险的一般要求

19.4.1保险凭证

承包人提交保险凭证的期限：保险手续办理完毕后 7 天内提交；

保险条件：/。

19.4.2保险金不足的补偿

承包人负责补偿的范围与金额：保险金额不足的补偿由事故责任人负责；

发包人负责补偿的范围与金额：由于本工程一切保险均有投标人负责投保，其费用均列入报价，故发包人不承担保险金不足的补偿。

20. 不可抗力

20.1 不可抗力的确认

20.1.1 不可抗力是指承包人和发包人在订立合同时不可预见，在工程施工过程中不可避免发生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性突发事件，如地震、海啸、瘟疫、水灾、骚乱、暴动、战争和本合同专用合同条款第 11.4 款的约定。

21. 争议的解决

21.1 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当事人友好协商解决不成、不愿提请争议评审或不接受争议评审组意见的，约定的合同争议解决方式：向工程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2. 附加条款

22.1 对承包人的要求

1. 因承包人的原因造成施工进度计划滞后，承包人均应按发包人和监理人的指示，采取有效措施赶上进度。若施工进度仍然满足不了发包人的要求，视为承包人已经构成违约，发包人可通知承包人解除合同。发包人应在合同解除后 30 日内与承包人完成工程款的结算，按照已完成的工程量据实结算工程款，发包人应在工程款结算后 30 日内支付工程款，如逾期支付则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发包人未在合同约定期限内结算工程款的，视为认可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款结算材料中的结算金额。发包人可在发出通知 5 天后派员进驻工地直接监管工程，使用承包人设备、临时工程和材料，另行组织人员或委托其他承包人施工，但发包人的这一行为不免除承包人按合同规定应负的责任。

2. 遵守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根据水利部、自治区和水利厅的有关质量管理规定，建立健全质量管理机构，结合工程实际制定完善的可操作性强的质量管理制度，施工质量等级达到合同约定等级。

3. 按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自治区安全生产法规和水利水电工程施工安全操作规程的规定建立健全安全管理机构和安全生产管理制度，采取安全施工保障措施保障工程施工安全。

4. 按有关施工规程规范及本招标文件技术条款进行组织施工并实施施工过程和移

交前工程保护措施。

5. 承包人违约有以下情况之一者，发包人有权采取合同规定的以下措施处理，并视情节轻重处予违约金。

(1) 未经发包人批准，施工期内承包人调走主要施工技术人员(包括建造师、专业工程师)，经发现不及时调回的，违约金额为履约保证金金额的 5%~20% (视情节严重而定)。

(2) 未经发包人批准，施工期内自行调走主要施工机械，经发现不及时调回的，违约金额为履约保证金金额的 5%~20% (视情节严重而定)。

(3) 所有以上违约金额均在承包人的履约保证金(包括银行利息)及计量支付款内扣除，承包人履约保证金被扣除后，由发包人从最后一次计量支付时扣相应金额补足履约保证金。

(4) 承包人的人员机械进场必须按照合同书或根据工程实际调整经监理人和发包人确认的人员和机械进场时间表进场，承包人不得拖延、调换或减少。主要机械的数量、型号和劳动力、材料的投入，应与合同相符，若发包人或建设主管部门认为合同规定的进场机械、材料和劳动力不能满足施工进度要求，有权指令承包人增加机械、材料和劳动力投入，承包人不得拒绝。

(5) 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内，承包人无法按合同规定组织人员和机械时进场，经监理人和发包人发出通知给予的合理期限内仍未能组织进场，作为承包人违约，发包人可解除合同，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另行发包工程。

(6) 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未按规定要求落实安全生产措施费用专款专用，挪用、扣减安全生产措施费用，且不服从发包人或监理人的安全生产管理，发包人有权对违反安全生产相关规定的行为处以罚款直至终止合同。

6. 承包人生活设施及施工场地，应自费配备消防设备，防止火灾发生。

7. 承包人使用的劳动力均应进行保险，否则不准安排工作，禁止使用童工。

8. 凡招标文件的合同条件、技术规范、设计图纸没有明显提及或明显遗漏或明显错误的，应以国内现行规范解释为依据，或以国内惯例解释处理。承包人发现后应及时向监理工程师报告，防止造成损失，并不利用以上文件的含糊、遗漏、错误或缺点索取利益。

9. 承包人连续三个月未能按时完成当月合同进度计划 70% 工程量的，发包人有权自行组织施工，以不超过投标报价的 2 倍单价扣减承包人的进度款，支付自行组织施工完成的工程款。也有权终止本合同并清退承包人，承包人须在 10 天内离场，否则发包人将强行撤出所有施工设备，所造成的全部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应在合同解除后 30 日内与承包人完成工程款的结算，按照已完成的工程量据实结算工程款，发包人应在工程款结算后 30 日支付工程款，如逾期支付按专用条款约定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发包人未在合同约定期限内结算工程款的，视为认可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款

结算材料中的结算金额。

10. 有关主管部门及发包人检查发现问题时，承包人应按要求整改。在规定时间内不进行整改或整改无效的，导致严重影响工程进度的，发包人有权终止本施工合同并清退承包人。承包人须在 10 天内离场，否则发包人将强行撤出所有施工设备，所造成的全部损失由承包人承担。发包人应在合同解除后 30 日内与承包人完成工程款的结算，按照已完成的工程量据实结算工程款，发包人应在工程款结算后 30 日支付工程款，如逾期支付按专用条款 17.3.3 条约定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发包人未在合同约定期限内结算工程款的，视为认可承包人提交的工程款结算材料中的结算金额。

11. 承包人必须对工程结算工程量的真实性负责，经审计机构审计减少金额（效益费）在合同价的 10% 以内，审计费用由发包人承担，如果超过 10% 的，超出 10% 部分的审计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12. 有关主管部门及发包人检查发现问题时，承包人应按要求整改。在规定时间内不进行整改或整改无效的，发包人有权终止本施工合同并清退承包人。承包人须在 10 天内离场，否则发包人将强行撤出所有施工设备，所造成的全部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13. 本项目属于以工代赈项目，项目建设严格执行以工代赈农民工劳务报酬政策，劳务报酬发放要占合同金额的 31% 以上。在施工过程中，**承包人必须组织当地群众参加工程建设，要与务工群众签订用工合同或协议。**工程用工要首先保证项目所在地低收入人群和脱贫群众优先参加，项目本着“**能使用人工的尽量不用机械，能用当地群众的尽量不用专业队伍**”的原则。对参加项目建设的农民群众，要以村为单位进行造册登记，劳务报酬总额要按照项目批复的规模执行，报酬标准按当地现行市场劳务价标准执行。**要落实好劳务报酬的发放，发放形式以工资的形式按月或按分项工程进度发放，支付周期最长不得超过 1 个月，并按统一规范台账做好登记。**劳务报酬发放要按占比要求与工程进度款支付同步，当发包人支付工程款达到 80%，承包人要全部支付农民工劳务报酬，承包人可申请验收。做到劳务报酬发放的公平、足额、及时，严禁施工单位克扣和拖欠。发包方负责监督劳务报酬的发放工作，对于克扣和拖欠劳务报酬或弄虚作假的，给予施工单位停工整顿、核减投资，直至清理出场的处罚并由县级相关部门列入严重失信黑名单。

14. 劳务报酬发放标准和办法

（1）人工费：水利工程根据广西水利厅“桂水基[2014]41号”文发布的《关于发布〈广西壮族自治区水利水电工程概（预）算补充定额的通知〉》、广西水利厅、发改委、财政厅以“桂水基[2016]第1号”文发布的《关于调整广西水利水电建设工程定额人工概算单价的通知》确定。

（2）以工代赈劳务报酬要依据当年市发改委下达的计划发放，做到公开、公正、足额、及时。

（3）施工单位要建立健全农民工投入劳务的考核管理制度，做好考核记录，及时

发放农民工劳务报酬。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拖欠、截留、挪用或无故克扣农民工劳务报酬。

（4）以工代赈劳务报酬需通过银行“一卡通”或银行转账的方式发放到农民工账户，原则上不得直接发放现金。

（5）劳务报酬由用工单位直接发放到农民工手中，不得通过乡、村、社等组织转发，也不得扣缴、顶替各类债务。

（6）劳务报酬由农民工本人领取，确需代领的，需持双方有效身份证件，领取后签名确认。

22.2 发包人所有付款（含预付款）均转入如下承包人单位基本账户（签订施工合同时标明），承包人单位基本账户发生改变时，承包人应书面通知（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发包人。

承包人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户名：广西坤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945002010071470228

开户行：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青秀支行

22.3 履约担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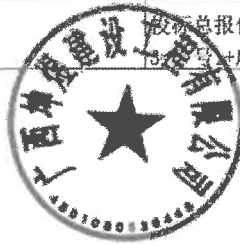
☒ 不提交履约担保

22.4 专用合同条款中未尽事宜，在签订施工合同时三方再商定。

第五节合同条款及格式（略）

投标工程量清单汇总表

序号	工程项目	工程编号	金额（元）
1	大化瑶族自治县 2025年以工代赈示范 项目-岩滩镇棉山村、 共和乡弄乐村、都阳 镇双福村排洪渠道工 程	E451200287600363700 1001	7432107.52
2		投标总报价（即序号 1+序号2）	7432107.52



大化瑶族自治县2025年以工代赈示范项目-岩滩镇棉山村、共和乡弄乐村、都阳镇双福村排洪渠道工程 工程

工程量清单报价表

(招标编号: E4512002876003637001001)

投 标 人: 广西坤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委托代理人): 江健 (签字)

编制时间: 2025年05月21日

第2页/共136页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建筑)

招标编号:E4512002876003637001001

工程名称:大化瑶族自治县2025年以工代赈示范项目-岩滩镇棉山村、共和乡、邵阳镇、福利村、洪渠道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	合 计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1		岩滩镇棉山村百累电到良田电排洪渠道工程(桩号K0+000-K3+172.5)			4627336.			
1.1		新建浆砌石挡墙(左右岸总长6355m,挡墙顶宽0.5m,高2m,基础宽1.7m,高0.5m)			4563612.	36		
1.1.1	500101003002	1m3挖掘机挖淤泥、流沙	m3	535.49	4.74	2538.22	6.3	
1.1.2	500101003004	挖掘机挖沟槽, III类土	m3	15909.05	9.68	153999.60	6.3	
1.1.3	500102003001	一般石方开挖, 风镐开凿, 岩石级别V	m3	819.71	26.61	21812.48	7.3	
1.1.4	500103016001	回填土石方, 机械方填土石	m3	3084.48	8.18	25231.05	13.5	
1.1.5	500114002002	1m3挖掘机装土自卸汽车运输, 运距2km	m3	11284.97	16.31	184057.86	6.6	
1.1.6	500114002004	1m3挖掘机装石碴, 汽车运输, 露天作业, 运距2km	m3	819.71	32.15	26353.68	6.6	
1.1.7	500105003001	M7.5水泥砂浆砌块石, 基础	m3	4551.75	253.91	1155734.84	16.2	
1.1.8	500105003002	M7.5水泥砂浆砌块石, 挡土墙	m3	9639	272.21	2623832.19	16.2	
1.1.9	500109009001	常态混凝土伸缩缝, 沥青木板	m2	1419.08	135.84	192767.83	16.2	
1.1.10	500105010001	1:2水泥砌体砂浆抹平面, 平均厚2cm	m2	2677.5	15.64	41876.10	16.2	
1.1.11	500105010002	1:2水泥砌体砂浆加浆凸缝	m2	10763.42	7.51	80833.28	16.2	
1.1.12	500103014001	土工布平铺	m2	1445.85	14.14	20444.32	16.2	
1.1.13	500103005001	人工铺筑反滤层	m3	72.29	157.71	11400.86	16.2	
1.1.14	500114001001	DN60排水管	m	2142	9.97	21355.74	16.2	
1.1.15	500114001002	DN110排水管	m	85.68	16.04	1374.31	16.2	
1.2		下河码头(12座)				7035.98		
1.2.1	500105003003	M7.5水泥砂浆砌块石, 挡土墙	m3	22.68	272.21	6173.72	16.2	
1.2.2	500105010003	1:2水泥砌体砂浆抹平面, 平均厚2cm	m2	21.6	15.64	337.82	16.2	
1.2.3	500105010004	1:2水泥砌体砂浆抹立面, 平均厚2cm	m2	10.8	19.27	208.12	16.2	

第5页/共136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1.2.4	500105010005	1: 2水泥砌体砂浆 加浆凸缝	m2	42.12	7	294.84		
1.3		下河坡道(4座)				5522.94		
1.3.1	500101003006	挖掘机挖沟槽 , III类土	m3	16.2	9.68	156.82		
1.3.2	500105003004	M7.5水泥砂浆砌块 石, 挡土墙	m3	17.82	269.78	4806.78		
1.3.3	500105010006	1: 2水泥砌体砂浆 抹平面, 平均厚 2cm	m2	32.95	15.64	515.34	16.2	
1.4		拦河坝(1座, 桩 号K0+060)长14m				7247.16		
1.4.1	500101003008	挖掘机挖沟槽 , III类土	m3	28.35	9.68	274.43	6.3	
1.4.2	500105003005	M7.5水泥砂浆砌块 石, 基础	m3	9.45	253.91	2399.45	16.2	
1.4.3	500105003006	M7.5水泥砂浆砌块 石, 挡土墙	m3	13.36	272.21	3636.73	16.2	
1.4.4	500105010007	1: 2水泥砌体砂浆 抹平面, 平均厚 2cm	m2	7	15.64	109.48	16.2	
1.4.5	500105010008	1: 2水泥砌体砂浆 抹立面, 平均厚 2cm	m2	42.92	19.27	827.07	16.2	
1.5		漫水桥(1座, 桩号 K2+500)长20m, 宽 4m				43918.54		
1.5.1	500102003003	挖掘机挖沟槽 , III类土	m3	40	9.68	387.20	6.3	
1.5.2	500109001001	C20砼垫层, 基础	m3	8	398.73	3189.84	14.5	
1.5.3	500105003007	M7.5水泥砂浆砌块 石, 挡土墙	m3	123.83	272.21	33707.76	16.2	
1.5.4	500105010009	1: 2水泥砌体砂浆 加浆凸缝	m2	61.91	7.51	464.94	16.2	
1.5.5	500109001002	C30砼公路路面 , 水泥混凝土, 压 实厚20cm	m2	80	77.11	6168.80	14.5	
2		共和乡弄乐村龙冲 屯至龙升消水口排 洪渠道工程(1#线 桩号1K0+000- 1K0+258.6, 2#线桩 号2K0+000- 2K0+508)				1133765. 37		
2.1		1#线桩号1K0+000- 1K0+258.6新建浆 砌石挡墙(左右岸 新建挡墙总长 517.2m, 挡墙顶宽 0.5m, 高2m, 基础宽 1.7m, 高0.5m)				171904.5 3		
2.1.1		K0+000- K0+230.4, K0+237 .4-K0+258.6新建 挡墙258.6m(挡墙 宽0.4m, 高0.6m, 盖 板厚0.1m)				118932.6 4		
2.1.1.1	500102003005	挖掘机挖沟槽 , III类土	m3	436.93	9.68	4229.48	6.3	

第5页/共136页

投标总价

工程名称： 大化瑶族自治县2025年以工代赈示范项目-岩滩镇棉山村、共和乡弄乐村、都阳镇双福村排洪渠道工程

招标编号： E4512002876003637001001

投标总价(小写)： 7432107.52

(大写)： 柒佰肆拾叁万贰仟壹佰零柒元伍角贰分

投标总报价(A)： 柒佰肆拾叁万贰仟壹佰零柒元伍角贰分



投 标 人： 广西坤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盖单位公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授权委托书人)： 江健 江健 (签字)

编 制 时 间： 2025年05月21日

工程项目总价表

招标编号:E4512002876003637001001

工程名称:人化瑶族自治县2025年以工代赈示范项目-岩滩镇棉山村、共和乡弄乐村、都阳镇双福村排洪渠道工程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金额(元)
一	分类分项工程量	7409917.32
1	岩滩镇棉山村百累屯到良田屯排洪渠道工程(桩号K0+000-K3+172.5)	4627336.98
2	共和乡弄乐村龙冲屯至龙升消水口排洪渠道工程(1#线桩号1K0+000-1K0+258.6, 2#线桩号2K0+000-2K0+508)	1133765.37
3	都阳镇双福村波烈至那榜屯排洪渠道工程(1#线、2#线及2#线支线)	1439321.48
4	岩滩镇棉山村百累屯到良田屯排洪渠道工程漫水桥	18666.88
5	施工便道	117591.63
6	其他临时工程	73234.98
二	措施项目	0.00
三	其他项目	22190.20
四	合计	7432107.52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2.1.1.2	500102003006	一般石方开挖, 风镐开凿, V级岩石	m3	109.23	26.11	2850.07		
2.1.1.3	500103016002	回填土石方, 机械夯填土石	m3	206.88	1692.28	1692.28		
2.1.1.4	500114002006	1m3挖掘机挖装土, 自卸汽车运输, 运距2km	m3	173.06	16.31	2822.61		
2.1.1.5	500114002008	1m3挖掘机装石碴, 汽车运输, 露天作业, 运距2km	m3	109.23	32.14	3507.40		
2.1.1.6	500109001003	C20砼垫层, 基础	m3	36.2	398.73	14434.03	14.5	
2.1.1.7	500105003008	M7.5水泥砂浆砌块石, 挡土墙	m3	134.47	272.21	36604.08	16.2	
2.1.1.8	500109009002	常态混凝土伸缩缝, 沥青木板	m2	17.07	135.84	2318.79	16.2	
2.1.1.9	500105010010	1:2水泥砌体砂浆抹立面, 平均厚2cm	m2	310.32	19.27	5979.87	16.2	
2.1.1.10	500109011001	C25预制小型混凝土板(块), 厚8~12cm	m3	35.21	533.89	18798.27	14.5	
2.1.1.11	500112005001	预制块安装, 单个体积≤1m3	m3	35.21	65.91	2320.69	14.5	
2.1.1.12	500111001001	一般钢筋制作安装, 人工	t	8.24	6408.88	52809.17	14.4	
2.1.1.13	500114001003	DN160PVC排水管	m	20.8	24.28	505.02		
2.1.2		K0+000过路盖板涵(长6m)				9877.28		
2.1.2.1	500109010001	岩石破碎机拆除混凝土	m3	1.68	88.98	149.49	7.2	
2.1.2.2	500102003008	挖掘机挖沟槽, III类土	m3	6.72	9.68	65.05	6.3	
2.1.2.3	500109001004	C20砼垫层, 基础	m3	0.84	398.73	334.93	14.5	
2.1.2.4	500105003009	M7.5水泥砂浆砌块石, 挡土墙	m3	2.88	272.21	783.96	16.2	
2.1.2.5	500109011002	C25预制小型混凝土板(块), 厚30cm	m3	2.52	781.30	1968.88	14.5	
2.1.2.6	500112005002	预制块安装, 单个体积≤1m3	m3	2.52	65.91	166.09	14.4	
2.1.2.7	500111001002	一般钢筋人工制作安装	t	1.00	6408.88	6408.88	14.4	
2.1.3		K0+230.4~K0+237.4过路盖板涵(长7m)				13094.61		
2.1.3.1	500109010002	岩石破碎机拆除混凝土	m3	3.36	85.93	288.72	7.2	
2.1.3.2	500101003010	挖掘机挖沟槽, III类土	m3	22.22	9.68	215.09	6.3	
2.1.3.3	500109001005	C20砼垫层, 基础	m3	0.98	398.73	390.76	14.5	
2.1.3.4	500105003010	M7.5水泥砂浆砌块石, 挡土墙	m3	3.36	272.21	914.63	16.2	
2.1.3.5	500109011003	C25预制小型混凝土板(块), 厚30cm	m3	2.94	781.30	2297.02	14.5	

第7页/共136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2.1.3.6	500112005003	预制块安装, 单个 体积≤1m ³	m ³	2.94	65.11	191.42		
2.1.3.7	500111001003	一般钢筋人工制作 安装	t	1.17	408.71	478.19		
2.1.3.8	500109011004	C30砼公路路面 , 水泥混凝土, 压 实厚20cm	m ²	16.81	117.11	1968.42		
2.2		2#线(桩号 K0+000-K0+508)				961860.8		
2.2.1		新建挡墙段 (K0+000- K0+440左右岸总长 884m, 挡墙顶宽 0.5m, 高2m, 基础宽 1.7m, 高0.5m)				955839.6 1		
2.2.1.1	500105009001	砌体拆除, 浆砌石 水泥浆	m ³	1315.8	84.13	110698.2 5	16.1	
2.2.1.2	500101003012	挖掘机挖沟槽 , II类土	m ³	1499.26	9.68	14512.81	6.3	
2.2.1.3	500102003009	一般石方开挖, 风 镐开凿, V级岩石	m ³	592.1	26.61	15755.78	7.3	
2.2.1.4	500103016003	回填土石方, 机械 夯填土石	m ³	795.6	8.18	6508.01	13.5	
2.2.1.5	500114002010	1m ³ 挖掘机挖装土 白卸汽车运输, 运 距2km	m ³	508.11	16.31	8287.27	6.6	
2.2.1.6	500114002012	1m ³ 挖掘机装石碴 , 汽车运输, 露天 作业, 运距2km	m ³	1907.9	32.15	61338.99	16.2	
2.2.1.7	500105003011	M7.5水泥砂浆砌块 石, 基础	m ³	751.4	253.91	190787.9 7	16.2	
2.2.1.8	500105003012	M7.5水泥砂浆砌块 石, 挡土墙	m ³	1591.2	272.21	433140.5 5	16.2	
2.2.1.9	500109009003	常态混凝土伸缩缝 , 沥青木板	m ²	234.26	135.84	31821.88	16.2	
2.2.1.10	500105010011	1:2水泥砌体砂浆 抹平面, 平均厚 2cm	m ²	442	15.64	6912.88	16.2	
2.2.1.11	500105010012	1:2水泥砌体砂浆 加浆凸缝	m ²	1776.82	7.51	13343.92	16.2	
2.2.1.12	500103014002	土工布铺设, 平铺	m ²	238.68	14.14	3374.94	16.2	
2.2.1.13	500103005002	人工铺筑反滤层	m ³	11.93	157.71	1881.48	16.2	
2.2.1.14	500114001004	DN50排水管	m	353.6	9.97	3525.39	16.2	
2.2.1.15	500114001005	DN110排水管	m	14.14	16.04	226.81	16.2	
2.2.1.16	500114002013	人工装、卸畜力运 输, 水泥, 装、运 、卸50m	t	220.45	11.40	2513.13	2.1	
2.2.1.17	500114002014	人工装、卸畜力运 输, 砂石料, 装、 运、卸100m	m ³	3469.48	14.76	51209.52	2.1	
2.2.2		破除石方段(桩号 K0+440-K0+508)				2316.13		
2.2.2.1	500102003010	一般石方开挖, 风 镐开凿, V级岩石	m ³	87.04	26.61	2316.13	7.3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2.2.3		下河码头(3座)				18.7		
2.2.3.1	500105003013	M7.5水泥砂浆砌块石,挡土墙	m3	7.06	921.80	6482.22		
2.2.3.2	500105010013	1:2水泥砌体砂浆抹平面,平均厚2cm	m2	12.6	15.64	197.16		
2.2.3.3	500105010014	1:2水泥砌体砂浆抹立面,平均厚2cm	m2	6.72	129.49	869.21		
2.2.4		人行盖板(2座,长3.4m,宽1m,厚0.1m)				1456.75		
2.2.4.1	500110001001	普通标准钢模板制作	m2	6.65	55.73	370.60	14.3	
2.2.4.2	500109001006	C25混凝土盖板,其他混凝土,零星结构混凝土	m3	0.68	466.29	317.08	14.5	
2.2.4.3	500111001004	一般钢筋人工制作安装	t	0.12	6408.88	769.07	14.4	
3		都阳镇双福村波烈至那榜屯排洪渠道工程(1#线、2#线及2#线支线)				1439321.48		
3.1		1#线(桩号1K0+000-1K0+098.2)				173680.59		
3.1.1		新建挡墙左右岸总长195m(挡墙顶宽0.5m,高2m,基础宽1.7m,高0.5m,总长195m)				161651.60		
3.1.1.1	500101003014	1m3挖掘机挖淤泥、流沙	m3	66.3	4.74	314.26	6.3	
3.1.1.2	500101003016	挖掘机挖沟槽,III类土	m3	303.74	9.68	2940.20	6.3	
3.1.1.3	500102003011	一般石方开挖,风镐开凿,V级岩石	m3	53.6	26.61	1426.30	7.3	
3.1.1.4	500103016004	回填土石方,机械夯填土石	m3	153.56	8.18	1256.12	13.5	
3.1.1.5	500114002016	1m3挖掘机挖装土,自卸汽车运输,运距2km	m3	176.86	16.31	2884.59	6.6	
3.1.1.6	500114002018	1m3挖掘机装石渣,汽车运输,露天作业,运距2km	m3	53.6	32.15	1723.24	16.2	
3.1.1.7	500105003014	M7.5水泥砂浆砌块石,基础	m3	165.75	253.91	42085.58	16.2	
3.1.1.8	500105003015	M7.5水泥砂浆砌块石,挡土墙	m3	351	272.21	95545.71	16.2	
3.1.1.9	500109009004	常态混凝土伸缩缝,沥青木板	m2	51.68	135.84	7020.21	16.2	
3.1.1.10	500105010015	1:2水泥砌体砂浆抹平面,平均厚2cm	m2	97.5	15.64	1524.90	16.2	
3.1.1.11	500105010016	1:2水泥砌体砂浆加浆凸缝	m2	391.95	7.51	2943.54	16.2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3.1.1.12	500103014003	土工布铺设, 平铺	m ²	52.65	14.14	744.14		
3.1.1.13	500103005003	人工铺筑反滤层	m ³	2.63	157.71	414.78		
3.1.1.14	500114001006	DN50排水管	m	78	9.97	777.66		
3.1.1.15	500114001007	DN110排水管	m	3.12	16.04	50.04		
3.1.2		1K0+031盖板(长8m, 宽2m, 厚0.3m)				12028.99		
3.1.2.1	500105003016	M7.5水泥砂浆砌块石, 挡土墙	m ³	1	272.21	272.21	16.2	
3.1.2.2	500109001007	C25混凝土盖板, 其他混凝土, 零星结构混凝土	m ³	4.8	466.29	2238.19	14.5	
3.1.2.3	500110001002	普通标准钢板模板制作	m ²	19	55.73	1058.87	14.3	
3.1.2.4	500111001005	一般钢筋人工制作安装	t	1.32	6408.88	8459.72	14.4	
3.2		2#线(桩号2K0+000~2K0+784.6)				1265640.89		
3.2.1		新建浆砌石挡墙段总长1380m(2K0+367.8~2K0+415.6有现浇砼加高段总长47.8m另计)				1193767.02		
3.2.1.1	500101003018	1m ³ 挖掘机挖淤泥、流沙	m ³	452.95	4.74	2146.98	6.3	
3.2.1.2	500101003020	挖掘机挖沟槽, III类土	m ³	3865.57	9.68	37418.72	6.3	
3.2.1.3	500102003012	一般石方开挖、风镐开凿, V级岩石	m ³	527.12	26.61	14026.66	7.3	
3.2.1.4	500103016005	回填土石方, 机械夯填土石	m ³	1049.11	8.18	8581.72	13.5	
3.2.1.5	500114002020	1m ³ 挖掘机挖装土自卸汽车运输, 运距2km	m ³	2765.21	16.31	45100.59	6.6	
3.2.1.6	500114002022	1m ³ 挖掘机装石碴, 汽车运输, 露天作业, 运距2km	m ³	527.12	32.15	16946.91	6.6	
3.2.1.7	500105003017	M7.5水泥砂浆砌块石, 基础	m ³	1173	253.91	297836.43	16.2	
3.2.1.8	500105003018	M7.5水泥砂浆砌块石, 挡土墙	m ³	2484	272.21	676169.64	16.2	
3.2.1.9	500109009005	常态混凝土伸缩缝, 沥青木板	m ²	372.6	135.84	50613.98	16.2	
3.2.1.10	500105010017	1:2水泥砌体砂浆抹平面, 平均厚2cm	m ²	690	15.64	10791.60	16.2	
3.2.1.11	500105010018	1:2水泥砌体砂浆加浆凸缝	m ²	2773.8	7.51	20831.21	16.2	
3.2.1.12	500103014004	土工布铺设, 平铺	m ²	372.6	14.14	5268.56	16.2	
3.2.1.13	500103005004	人工铺筑反滤层	m ³	13.8	157.71	2176.40	16.2	
3.2.1.14	500114001008	DN50排水管	m	552	9.97	5503.44		
3.2.1.15	500114001009	DN110排水管	m	22.08	16.04	354.16		

第10页, 共136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3.2.2		2K0+367.8- 2K0+415.6现浇砼 加高段总长47.8m						
3.2.2.1	500110001003	普通标准钢模板制 作	m2	119.5	573	665.74	14.2	
3.2.2.2	500109001008	C20墙混凝土, 墙 厚50cm	m3	19.88	393.42	7821.19	11.5	
3.2.2.3	500109009006	常态混凝土伸缩缝 , 沥青木板	m2	2.5	135.22	339.60		
3.2.3		2#线支渠左右岸新 建挡墙总长64m				57053.34		
3.2.3.1	500101003022	1m3挖掘机挖淤泥 、流沙	m3	21.76	4.74	103.14	6.3	
3.2.3.2	500101003024	挖掘机挖沟槽 , III类土	m3	219.2	9.68	2121.86	6.3	
3.2.3.3	500102003013	一般石方开挖, 风 镐开凿, V级岩石	m3	36.96	26.61	983.51	7.3	
3.2.3.4	500103016006	回填上石方, 机械 分填土石	m3	50.4	8.18	412.27	13.5	
3.2.3.5	500114002024	1m3挖掘机挖装土 自卸汽车运输, 运 距2km	m3	161.97	16.31	2641.73	6.6	
3.2.3.6	500114002026	1m3挖掘机装石渣 , 汽车运输, 露天 作业, 运距2km	m3	36.96	32.15	1188.26	16.2	
3.2.3.7	500105003019	M7.5水泥砂浆砌块 石, 基础	m3	54.4	253.91	13812.70	16.2	
3.2.3.8	500105003020	M7.5水泥砂浆砌块 石, 挡土墙	m3	115.2	272.21	31358.59	16.2	
3.2.3.9	500109009007	常态混凝土伸缩缝 , 沥青木板	m2	16.96	135.84	2303.85	16.2	
3.2.3.10	500105010019	1: 2水泥砌体砂浆 抹平面, 平均厚 2cm	m2	32	15.64	500.48	16.2	
3.2.3.11	500105010020	1: 2水泥砌体砂浆 加浆凸缝	m2	128.64	7.51	966.09	16.2	
3.2.3.12	500103014005	土工布铺设, 平铺	m2	17.28	14.14	244.34	16.2	
3.2.3.13	500103005005	人工铺筑反滤层	m3	0.86	157.71	135.63	16.2	
3.2.3.14	500114001010	DN50排水管	m	25.6	9.97	255.23		
3.2.3.15	500114001011	DN110排水管	m	1.6	16.04	25.66		
5		施工便道				117591.6 3		
5.1		岩滩镇锦山村百累 屯到良田屯排洪渠 道工程(线路总长 度3172.5m), 从河 道中走				91272.83	2.4	
5.1.1	500114002028	机械清理表土, 推 土距离10m	m2	11103.75	1.20	13324.50	2.4	
5.1.2	500114002029	泥结碎石公路路面 , 压实厚20cm (利 用河道内卵石夹砂 砾)	m2	11103.75	7.02	77948.33	2.4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综合单价 (元)	合价(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5.2		都阳镇双福村波烈至廖榜屯排洪渠道工程(线路长914.8m)从河道中走						
5.2.1	500114002031	机械清理表土,推土距离40m	m2	3201.8	352.46	1129062.41		
5.2.2	500114002032	泥结碎石公路路面,压实厚20cm(利用河道内卵石夹砂砾)	m2	3201.8	22476.64	71842247.64		
6	500114002033	其他临时工程	%	1.00	7323498.34	73234.98		
		合计				7391250.41		

分类分项工程量清单(安装)

招标编号:E4512002876003637001001
工程名称:大化瑶族自治县2025年以工代赈示范项目-岩滩镇棉山村、共和乡、都阳镇、新田镇、洪渠道工程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永久设备及未计价材料装置性材料单价(元)	安装单价(元)	永久设备及未计价材料装置性材料费(元)	管理费(元)	税金(元)	主要技术条款编码	备注
4		岩滩镇棉山村百累屯排洪渠道工程漫水桥							18666.88		
4.1	500202009001	预制混凝土管安装,承插混凝土管柔性接口,公称直径1000mm	m	32	412.00	171.34	13184.00	5482.88	18666.88	22.3	
		合计							18666.88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招标编号:E4512002876003637001001

工程名称:大化瑶族自治县2025年以工代赈示范项目-岩滩镇棉山村、共和乡六村、都阳镇六村、洪渠道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备注
	合计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招标编号:E4512002876003637001001
工程名称:大化瑶族自治县2025年以工代赈示范项目-岩滩镇棉山村、共和乡、都阳镇、南村、洪渠道工程

序号	项目名称	金额	备注
1	建筑工程意外伤害保险费	82190.20	
	合计	82190.2	

零星工作（计日工）项目计价表

招标编号:E4512002876003637001001
工程名称:大化瑶族自治县2025年以工代赈示范项目-岩滩镇棉山村、共和乡、都阳镇、大化镇、洪渠道工程

序号	名称	型号规格	数量	单价(元)	备注
1	人工				
1				0.00	
2				0.00	
2	材料				
1				0.00	
2				0.00	
3	机械				
1				0.00	
2				0.00	